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1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5年4月7日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总经理罗桥胜先生,董事黄喜强先生,独立董事孙颖楷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赵岑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15-019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思美传媒,股票代码:002712)已于2015年3月19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详见2015年3月19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

截至本公告日,该重大事项仍未确定,为防止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思美传媒,股票代码:002712)于2015年4月2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并公告后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媒体披露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03月31日起,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采用"指数收益法"对停牌股票"当升科技(300073)"进行估值。待当升科技(300073)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c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0一五年四月二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资产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航天信息(证券代码:600271)股票自2015年4月1日起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也可采用其他合理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码:2015-028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目前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众信旅游,股票代码:002707)于2015年4月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公告,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发布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资产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确定。

2015年4月1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超图软件"(股票代码:300036)、"阳光电源"(股票代码:300274)继续停牌,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以及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4月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上述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复牌后,若本基金管理人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人协商,认为该证券交易当日的收盘价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本公司将采用收盘价对其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4月2日

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7,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361号文予以注册,已于2015年3月23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5年4月13日。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自2015年4月4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15年4月3日。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038 证券简称:双鹭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7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期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于2014年6月24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7月16日公司公告了《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25%,成交的最高价为39.85元/股,最低价为39.17元/股,支付总金额为9,467,809.47元(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进行,即到2015年6月23日止。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4月02日

证券代码:002379 证券简称:鲁丰环保 公告编号:2015-019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追加部分股份锁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庞树正2012年2月23日出具关于持有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交易的相关规定;

2、若本人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份;在前述锁定期结束后3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3、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在锁定期间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其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

截止目前,公司股东庞树正严格履行以上承诺,现由于股东庞树正已离职,根据上述承诺,需对其所持公司股票追加限售,承诺期为股东离职日满半年后的2015年3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一、追加承诺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截止2015年4月1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高管锁定股(万股)	无限售流通股(万股)
庞树正	135	0.1457%	67.5	67.5

二、股东延长限售期承诺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数量(万股)	追加承诺股份性质	离职日期	锁定期限
庞树正	33.7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14.9.30	2015.3.31-2015.12.31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公司董事会将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公司将在公告后两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变更股份性质的相关手续。

四、备查文件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15-015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9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3月9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于2015年3月14日、21日及28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10号、2015-011号、2015-012号、2015-013号及2015-014号)

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原定于2015年4月9日开市时起复牌,但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各方仍需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进行持续沟通和论证。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同时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蓝丰生化;股票代码:002513)自2015年4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进程。公司承诺争取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60个自然日,即承诺在2015年6月9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上述预案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披露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股票森源电气(证券代码:002358)和新海宜(证券代码:002089)分别于2015年3月25日和2015年3月18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年9月12日下发的[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下发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1日起,对旗下基金(ETF基金除外)所持有的该股票的估值进行调整,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5016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月1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2月1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07),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2日开市时起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2015年3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发布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1),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2月2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2015年3月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12);2015年3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2015年3月1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14);2015年3月2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大部分已经完成,涉及的相关交易细节正在进一步的协商确认。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山东章鼓,股票代码:002598)继续停牌。本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9),定于2015年4月8日上午9:30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就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4月8日(星期三)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8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7日(星期二)下午15:00至2015年4月8日(星期三)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8、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2日(星期四)

9、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2日下午3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完备。

2、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	《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超募资金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该述职报告不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就上述议案做出决议,其中议案9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三、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须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5年4月7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7日(星期二)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362559 投票简称:亚威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申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会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项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议案序号为100.00。

(3)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序号,即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议案序号
总议案	特别提示: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	100.00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00
5	《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00
6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00
7	《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1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00
11	《关于调整超募资金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	11.00

(4)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至议案11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至议案11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1至议案11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前发出,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 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4月7日下午15:00 至2015年4月8日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5、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也可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25200

联系电话:0514-86880522

传真:0514-86880505

联系人:谢彦森

2、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二: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格式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授权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授权表决情况
总议案	特别提示: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6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1	《关于调整超募资金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如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是□ 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意代理人投票;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签名或盖章: 日期: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15-012
转债代码:128008 转债简称:齐峰转债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第一季度"齐峰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5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份变动原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92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9月15日公开发行了7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6,0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4]353号"文同意,公司76,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4年10月1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齐峰转债",债券代码"128008"。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齐峰转债"于2015年3月20日进入转股期。转股事宜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2015-002号公告。

二、2015年第一季度"齐峰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15年第一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2015年3月31日收盘,公司"齐峰转债"尚有759,738,400元在挂牌交易。2015年第一季度,"齐峰转债"因转股减少261,600元,同时转为A股股份25,637股,公司总股本由420,440,000股增至420,465,637股。

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9,289,558	25.99%				-16,173,936	-16,173,936	93,115,622	22.1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9,289,558	25.99%				-16,173,936	-16,173,936	93,115,622	22.1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9,289,558	25.99%				-16,173,936	-16,173,936	93,115,622	22.1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1,150,442	74.01%				16,199,573	16,199,573	327,350,015	77.85%
1、人民币普通股	311,150,442	74.01%				16,199,573	16,199,573	327,350,015	77.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0,440,000	100.00%				25,637	25,637	420,465,637	100.00%

三、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股东持股及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1、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339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数量
李学峰	境内自然人	25.59	107,594,620	80,695,96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基金、理财产品等	3.14	13,203,00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45	6,097,183		
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27	5,342,626		
张祥增	境内自然人	0.87	3,665,300	1,832,650	
耿庆民	境内自然人	0.84	3,550,2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4	3,524,763		
王镭	境内自然人	0.83	3,504,29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一般法人	0.57	2,409,2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一般法人	0.57	2,398,2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学峰	26,898,655	人民币普通股	26,898,65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13,203,008	人民币普通股	13,203,00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97,183	人民币普通股	6,097,183		
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342,626	人民币普通股	5,342,626		
耿庆民	3,550,230	人民币普通股	3,550,2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24,763	人民币普通股	3,524,763		
王镭	3,504,290	人民币普通股	3,504,290		
建信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建信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2,306,867	人民币普通股	2,306,867		
中国银行-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161,189	人民币普通股	2,161,189		
王洪俊	2,105,750	人民币普通股	2,105,75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2、截至2015月3月31日 "齐峰转债"前10名持有人情况

可转债总数(张)		7,597,384	
可转债持有人总数(人)		1015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64,531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566	
3	平安安益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7,064	
4	易方达基金-民生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486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益平稳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9,987	
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6,424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7,155	